

## 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FUNDS

### 信安環球投資基金

#### 第四附錄

重要須知：閣下如對本第四附錄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以獲取獨立的專業財務意見。

對於信安環球投資基金，本第四附錄應與日期為 2020 年 8 月 13 日的說明書概要（經日期為 2020 年 8 月 21 日的第一附錄、日期為 2020 年 10 月 1 日的第二附錄及日期為 2020 年 11 月 20 日的第三附錄修訂）一併閱讀並構成該說明書概要的一部分（下文統稱「**說明書概要**」）。除另行說明外，本第四附錄所使用的詞彙應與說明書概要所使用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信安環球投資基金經理人的董事對本第四附錄所載資訊的準確性全權負責，並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之所知及所信，並無其他若遺漏則會令任何陳述產生誤導性的事實。

---

說明書概要特此修訂如下：

#### 環球高收益基金

1. 說明書概要第16頁環球高收益基金的「可供發行單位」一節下的「收益單位」小標題下的以下內容應刪除：

- 「D2 類收益單位」

2. 說明書概要第42頁「投資方法」一節的「可供發行單位」小節下的「收益單位、添利單位及累積單位」小節的第一段應刪除並由以下內容代之：

「環球高收益基金及優先證券基金的收益單位將按季度分派所賺取的淨收益，通常在每年的每個曆季結束（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及12月31日）後14天內但在任何情況下在30天內予以分派，惟優先證券基金的D2類收益單位以及環球高收益基金及優先證券基金的D2類添利單位除外。環球物業證券基金中的收益單位（D2類收益單位除外）的分派將按季度在每個曆季結束後30天內宣派及支付。環球多元化收益基金的D類添利單位、優先證券基金及環球物業證券基金的D2類收益單位以及環球高收益基金、優先證券基金、Post環球限期高收益基金及亞洲高收益基金中的D2類添利單位將按月分派所賺取的淨收益，通常在每個曆月結束後30天內予以分派。所有其他基金的收益單位將每年分派所賺取的淨收益，通常在每個曆年結束（12月31日）後14天內但在任何情況下在30天內予以分派。此時，收益自動以額外收益單位及添利單位（視乎情況而定）的形式再投資於相關基金並計入以閣下的名義開設的賬戶

，除非閣下在初始購買單位時已申請現金分派且該申請獲批。如果閣下申請現金分派，該等分派通常以電匯方式支付至閣下指定的賬戶，相關風險及費用由閣下承擔。」

3. 說明書概要第48頁「交易手續」一節下的「平準法」小節的第二及第三段應刪除並由以下內容代之：

「環球高收益基金的 A 類收益單位、優先證券基金及環球物業證券基金的 A 類及 D2 類收益單位、環球多元化收益基金的 D 類添利單位以及環球高收益基金、優先證券基金、Post 環球限期高收益基金及亞洲高收益基金的 D2 類添利單位現時均採用平準法計算，以保障該等基金的收益率免受買賣該等基金單位所致的攤薄影響。投資者如果於有關分派期內買入任何該等基金的收益單位及／或添利單位並於下一個有關的分派除息日仍然持有單位，將會獲得代表彼等單位的平準款項的資本金額，作為分派款項的一部分，並於派息單上列明為平準款項。該平準款項將以有關基金創建的單位於有關分派期內收取的所有平準款項，除以有關基金於該期間內創建的單位總數目進行計算。

截至本說明書概要日期，平準法僅適用於環球高收益基金的 A 類收益單位、優先證券基金及環球物業證券基金的 A 類及 D2 類收益單位、環球多元化收益基金的 D 類添利單位以及環球高收益基金、優先證券基金、Post 環球限期高收益基金及亞洲高收益基金的 D2 類添利單位。」

\* \* \*

如果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致電客服熱線(852) 2117-8383，聯絡我們的香港代表。

**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Ireland) Limited**

2020年12月2日